**108學年度第1學期通識講座記錄**

講次：第2講

講題：家庭暴力、校園暴力、同志人生：一個台籍日本大學講師的生命故事

講者：劉靈均老師

時間：2019/09/27（五）Am10:20~12:00

地點：圖書資訊館 1F 湖畔講堂

記錄：楊蘊辰

1. 劉靈均老師的生父身為高知識份子，對自身漁村出身的怨念，終日酗酒、打罵妻兒；母親離婚後再婚，繼父對孩子教育嚴格要求，認為建中、臺大是「打出來的」，實行體罰教育（水管打手心、身體拱門8小時）。
2. 西元2000年，童書作者「量產」勵志小說，改變兒童的意識形態。
3. 西元2007年，臺灣民法1059條規定，若欲改姓（從母姓），必須提出原姓氏對自己的不利證明。
4. 在日本，女性結婚後，必須改自身的姓氏為丈夫的姓氏，若離婚需再改回。
5. 劉靈均老師的同志自我認同：先認識了女性主義，再發現自己的性向，因此不以為苦。
6. 西元2018年，日本議員質疑：同性戀不能生小孩，沒有生產性，國家為什麼要養沒有生產性的人？

→劉靈均老師因此在日本公開出櫃。

1. 同志生活現狀的臺日比較－

學校教育：臺灣在2004年通過性別平等教育法，必須在高中以下（國中小）實施性別教育；而日本至今無相關規定。

出櫃難易度：臺灣比日本容易。以上班族為例，臺灣都市人口平均三年換一次工作，日本人卻大多一生待在同一間公司（因工作風氣不同，臺灣對於待過多家公司的認知為「經驗豐富」，日本人則認為是個性問題導致在公司待不長久，且對公司沒有忠誠心），因此出櫃帶來的麻煩可能伴隨一輩子。

1. 臺灣性別教育法的發展：

彭婉如→兩性平等教育法（2000年）

葉永鋕→性別平等教育法（2004年）

9、同志文學是什麼？ 利用想像空間讓讀者更加了解同志。